

证券代码：839391

证券简称：金恒新材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薛鸿雁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1,732,41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261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负责人李小粉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向银行申请贷款暨构成关联担保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充足的运营资金，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全资子公司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、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于 2023 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,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，董事长薛鸿雁及董事黄江文、谭岚岚、彭德江将以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、自有房产抵押、自有存款质押和公司股份质押等方式为前述融资提供担保（含反担保）。

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过程中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、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将为具体的银行贷款事项无偿提供担保（含反担保），详细内容以与相关银行签订的贷款及担保合同为准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274,3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自然人股东薛鸿雁、黄江文、谭岚岚、彭德江为此事件的关联方，需回避表决。法人股东河南鸿博煜晖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因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薛鸿雁，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18 日